

# 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相家堰公园桥梁工程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0年5月11日，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组织相关单位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相家堰公园桥梁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成员有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上海千年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嘉兴康盛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等单位代表，并邀请了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概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所做工作的介绍，环评单位对批建一致性进行了确认，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为了加快新区相家堰公园（中央公园）地块的开发，完善新区相家堰公园（中央公园）的建设，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总投资250万元，在嘉善县罗星街道相家堰章典史港两侧，建设相家堰桥梁，建成后全长25米，宽3.8米、桥墩2座，面积为140平方米。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相家堰公园桥梁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7月1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以“报告表批复[2013]108号”文对该项目出具了审批意见。

该项目于2017年3月6日开工建设，2017年11月30日竣工。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5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相家堰公园桥梁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范围一致。

#### 二、工程变更情况

该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与《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相家堰公园桥梁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建设内容有所变化，主要为：(1) 环评桥梁设计宽度为4米，实际桥梁宽度为3.8米；(2) 环评中桥梁长度为30米，实际桥梁长度为25米；(3) 环评中占地面积为180平方米，实际占地面积为140平方米；(4) 环评中孔径布置：桥梁跨径为五跨圆形钢筋砼桥连拱桥，实际桥梁为三孔实腹式圆弧连拱桥。其余均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竣工验收调查报告及现场检查，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的污染治理措施结果如下：

##### （一）废水

1、该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纳入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冲洗设备、车辆等产生的冲洗废水经过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冲洗、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期的泥浆水、钻渣等施工废水收集后采用加药沉淀处理后，上清液可作为施工用水回用，下层淤泥及渣土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用于车辆和机械等冲工地抑尘降尘喷洒用水，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也随之结束。

2、营运期水污染物主要是雨期桥面径流，由于桥梁为人行桥，无车辆通行，路面较清洁，雨水直接扩散至两侧河道，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 （二）废气

1、该项目施工中的平整土地、材料运输、装卸等均产生不同程度的扬尘污染。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洒水等多项减缓措施。工程的施工虽然对周边的大气环境质量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这种影响是暂时的，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也随之结束。

2、该项目环境空气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桥梁建成后，由于该项目为人行桥，无车辆通行，故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 （三）噪声

1、该项目工程使用低噪声设备，并注重施工机械维修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无夜间施工情况，暂不使用的设备关闭，临时便道及对外交通线路应尽可能避开敏感目标，避免从居民聚集区中穿越。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也随之结束。

2、项目桥梁为人行桥，无车辆通行，故营运期的噪声主要为人群的活动声。宣传文明活动，禁止大声喧吵，加强绿化，利用绿化控制噪声，其噪声对其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四）固废

1、该项目工程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等均采取了集中收集，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也随之结束。

2、该项目营运期产生废物为沿途行人的生活垃圾，做好分类收集，有专门的市政清洁人员对垃圾桶进行清理及对路面进行清洁，使整体风格与周围景观趋于自然统一，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 四、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该项目工程为嘉善县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相家堰公园桥梁工程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工程措施、临时措施和绿化管理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程措施：调配开挖土石方，及时将开挖土石方内部调配回填，多余的弃土及时运至弃土场处理；施工场地设置排水沟对雨水进行导排；临时措施：施工区域设简易排水沟和临时沉砂池，对雨水和施工废水进行导排，临时堆放采用平台堆放，坡脚用四层双排土袋拦挡；雨天增设防雨布对开挖区域进行临时覆盖。绿化和管理措施：本项目实施了工程沿线的绿化措施，在工程线两侧布设绿化带。

本工程周边无野生动植物、珍稀濒危物种及其特殊生境分布，无农业生产区，工程的建设未对野生动植物、珍稀濒危物种、农业生态环境等造成影响；施工过程中未设取土场、弃土（渣）场等；施工过程中，通过采取永久工程措施与临时措施相结合，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

###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0年4月初，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工程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案，并依据方案于2020年4月底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环境管理检查，主要结论如下。

该项目产生的废物为沿途行人的生活垃圾，做好分类收集，有专门的市政清洁人员对垃圾桶进行清理及对路面进行清洁，使整体风格与周围景观趋于自然统一。

该项目环境空气敏感点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沿线地表植被良好，地势平坦，该项目为人行桥，无车辆通行，故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运行情况，该项目工程能正常运行。污染治理及排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 七、验收结论

经检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各主要污染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调查报告结论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 八、后续要求

1、加强桥面的清洁。

## 九、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验收专家组：

周金秋 孙杰 沈渊

2020年5月11日